**著作权让与契约书**

　　立合约者 （以下简称甲方）受托人 （以下简称乙方）编著 一书，双方议定如下：

　　一、 乙方应付甲方稿费每千字 元整，于签订本合约时，先预付 元整，余数于甲方交稿时，一次付清。

　　二、 本书预计字数为 万字左右。

　　三、 本书著作权经甲方同意转让乙方承受，由乙方办理著作权登记。

　　四、 本书如有侵害他人著作权，及违背有关著作出版等现行各项法律或国家政策时，由甲方自行负责，与乙方无涉。其因而被有关机关扣留、没收，或禁止发行致使乙方遭受损失的，甲方应负赔偿责任。

　　五、 本书版权属于乙方，甲方不得就本书内容的全部或一部分予以割裂，自行出版或转让。

　　六、 本书的排版校对，由乙方负责，惟求其正确无误，得请甲方作最后的校核。

　　七、 甲方同意于 年 月 日完稿，交予乙方出版。

　　立合约者：

　　甲方：

　　住址：

　　籍贯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　　乙方：

　　负责人：

住址：

 年 月 日